（上接第一版）

# 携手人道促和谐 志愿服务为民生

## ——郑州市红十字会志愿服务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 **汪 辉** 通讯员 **梅喜光** 文 **丁友明** 图

伴随一路壮大，一批批优秀的志愿者涌现出来。2008年7月14日，郑州市红十字会抗震救灾志愿服务工作表彰大会召开，一大批在志愿服务工作中表现突出的红十字志愿者受到表彰。

与此同时，“郑州市红十字会志愿服务工作委员会”正式宣告成立，全市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有了专门的指导协调机构。随即，郑州市红十字会又制定了《郑州市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发展规划》、《郑州市红十字志愿服务管理办法》，全市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步入规范化良性发展轨道。

“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云”。郑州市红十字会积极把握时机“招贤纳士”，借助每年3月5日“学雷锋日”、5月8日“世界红十字日”等重要日子，采取组织发动和社会招募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报刊、电视、互联网、宣传册等形式，广泛招募爱心人士加入红十字志愿者队伍，不断壮大红十字志愿者队伍的力量。建立了一批以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学校、社区为依托，以志愿者骨干为主导的红十字志愿服务队伍。

郑州市红十字会还以项目运作的方式，整合社会资源，壮大红十字志愿服务队伍。依托红十字国际联合会艾滋病预防青年同伴教育项目，在郑州大学、中州大学等高校开展了“艾滋病预防青年同伴教育”活动，受益大学生5000余人。同时，通过开展“探索人道法”项目，在全市学校组织开展人道法传播、红十字知识宣传以及艾滋病预防和远离烟草等宣传教育活动。

截至目前，全市共发展红十字基层组织583个，会员18万余名，其中青少年会员8万余名，红十字志愿者3000余名。

### 靓丽风景 社会力量积极参与

在发展壮大的历程中，民间社会力量自发、主动、高效地参与其中，成为我市志愿服务一抹靓丽的风景。这其中，以“红五月公益联盟”为典型的民间社会志愿者组织，积极倡导红十字精神，并长期作出善举义为，为推进红十字会工作做出了积极贡献。

“红五月公益联盟”，是近年来活跃在省会郑州的一支民间志愿者组织。在郑州市红十字会的爱心感召下，积极参与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曾先后参加汶川地震和青海玉树地震救援工作。在负责人刘磊的带领下，许多成员都加入了红十字志愿者队伍。

郑州市红十字会积极组建新闻宣传、造血干细胞捐献、卫生救护培训和赈灾募捐等志愿者队伍，在各项工作和活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如依托“省会新闻系统红十字志愿工作委员会”建立的新闻宣传志愿者队伍，吸纳了省、市各大新闻单位的新闻工作者参加，依托新闻媒体宣传优势，构建红十字工作强效沟通平台，发挥了新闻系统志愿者在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中的独特作用，为全市红十字工作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同时，建立了红十字志愿者飞信群和QQ群。广大志愿者在备灾救灾、社会救助、卫生救护培训等各项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成为我市红十字工作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

各县（市、区）红十字会组建各具特色的志愿服务队。如管城区的“红十字党员志愿者服务队”，发挥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探索出一条以组织工作带动志愿服务工作的新路子。二七区红十字会在社区红十字服务创建工作中，依托“社区卫生服务站”，吸纳社区服务人员加入志愿服务工作队伍，积极开展救护培训、义诊义治、健康咨询及社区救助等活动，成为社区红十字志愿服务的一道亮丽风景。

为“爱心的士博爱一元救助基金”募捐

在重大事件或社会活动中，社会各界力量积极参与红十字志愿服务活动。特别是在近年来的抗震救灾等工作中，河南农业大学牧医学院、郑州财税技师学院、郑州市艺术工程学校、郑州卫生学校、郑州银行、建设银行、河南裕华上联爱心车队等社会各界的爱心人士都积极参与志愿服务，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无私奉献精神，紧张有序地开展募捐活动，帮助红十字会在短时间内募集了大量救灾款物，为支援灾区抗震救灾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 展现风采 抗震救灾汇聚力量

2008年5月12日14时28分，汶川大地震，举国震惊，举世震动！一场波澜壮阔的全民族抗震救灾的动人画卷在辽阔的中华大地铺天盖地般迅速展开。远在千里之外的郑州市红十字会，在第一时间行动起来，广泛凝聚社会力量，以最快的速度完成了对地震灾区人民的爱心大集结、大援助。

郑州市红十字会第一时间发出“赈灾募捐呼吁”，吹响抗震救灾的爱心集结号，社会各界群众积极响应。捐赠高峰时间，平均每天到红十字会捐款的单位和个人超过300个，捐赠款物合计超过400万元。工作压力超乎想象，工作任务异常艰巨。有的同志，一连几天吃住在单位，顾不上照顾老人和孩子，孩子生病也无暇顾及；有的身体不好，被紧张不间断的忙碌累倒了，可是“坚持，为了灾区同胞”是每一个人的信念。他们都在想方设法克服困难，从不抱怨，因为这种时候，多坚持一分钟，就能为灾区群众们多募得一份希望。

红十字志愿者党员服务队关心贫困儿童

红十字志愿者成为抗震募捐工作的一支生力军，为抗震救灾募捐工作做出了突出贡献。为了灾区，他们经常要加班至深夜，清点募捐款和募捐物资，发布募捐情况，组织募捐活动。常常是凌晨1点钟还没到家，早上7点不到又匆匆赶赴工作岗位，累了，就在沙发上睡一会儿；饿了，就吃一块饼干继续干。

他们任劳任怨、不计报酬，以饱满的热情和实际行动，践行着“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

他们顶着炎炎烈日，手持募捐箱奔走在街道、社区，吃不上应时饭，顾不上喝口水，但他们的脸上，还是露出一样的微笑。看着群众踊跃捐款的身影，他们知道，这是对红十字的信赖，也是对他们爱心的肯定。

从2008年5月13日开始，河南农业大学志愿者从事清点捐款、接收物资、核对账目、打印证书等工作，常常加班到深夜，甚至熬通宵。郑州艺术工程学校的红十字志愿者，也每天早早地来到市红十字会，协助工作人员开展募捐工作。

60岁的邢桂荣大妈，隐瞒自己刚刚做了手术，到市红十字会强烈要求做志愿者。“我有力气，能吃苦，帮忙搬运物资等活，我都能干。”志愿者金水区农民邵喜福的话很朴实。

志愿者所起到的作用不仅仅是协助工作，他们是和谐的使者，在红十字的引导下，让更多的人了解了红十字，让更多的人认识了红十字。

郑州市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张春香感动地说：“如果没有志愿者的帮助，市红十字会根本无法完成如此浩大的工作量。”正是数百名志愿者无私奉献，不分昼夜地工作，才保证了募捐款项毫厘不差地纳入红十字救灾账户，保证救灾物资在第一时间送往灾区。

### 一点一滴 细微之处彰显爱心

近年来，郑州市红十字会遵循“发扬人道主义精神，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促进人类和平进步事业”的宗旨和“改善最易受损害群体的生活境况”的工作目标，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红十字志愿服务活动。

围绕文明交通，开展志愿服务。积极响应“畅通郑州”工程，组织志愿者协助交警和交通协管员开展交通执勤志愿服务，纠正交通违章行为，劝阻不文明交通行为，展示了红十字志愿者的风采。志愿者郑莲香和郑淑莲两姊妹，在执勤过程中得知父亲生病的消息后，依然坚守岗位。

围绕大型展会，开展志愿服务。2010年，第二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在郑州举办。郑州市红十字会积极参与展会志愿服务工作，在绿博园区设立了两个“红十字志愿服务站”，为游客提供全方位的志愿服务。身穿统一服装的红十字志愿者，有的为游客指引路线、有的为游客测量血压、有的为游客包扎伤口、有的搀扶受伤的游客……他们温馨的服务，灿烂的笑容，赢得园区广大游客的交口称赞，被称为绿博园区“最可爱的人”，成为绿博园区的一道亮丽风景。

围绕重大灾害救助，开展志愿服务。2010年7月，郑州市红十字会联合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举办了“我们在一起——爱心夏令营”活动，来自四川江油和青海玉树地震灾区的38位学生，先后参观游览了焦裕禄纪念馆、河南博物院、清明上河园等，参加了“公民教育”主题拓展训练，到敬老院开展敬老爱老服务，让孩子们拓展了视野、增长了见识，感受到了社会的关爱。

围绕社会救助工作，开展志愿服务。2010年8月7日晚，贫困出租车司机石伟遭遇抢劫，被捅7刀，生命危在旦夕。郑州市红十字会得知消息，立即组织红十字志愿者，为石伟募集救助金3800元。

围绕关爱生命，开展志愿服务。积极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截至目前，全市共有28516名造血干细胞捐献志愿者加入“中华骨髓库”，86名志愿者捐献造血干细胞，捐献人数位居全国省会城市之首。

围绕军民共建，开展志愿服务。每年八一建军节，郑州市红十字会都要组织红十字志愿者，组成“志愿者爱心慰问团”，走进军营为子弟兵送去精彩的慰问演出和慰问品。

围绕学雷锋活动，开展志愿服务。每年的3月5日，郑州市红十字会都组织开展交通执勤、打扫卫生、擦拭过街天桥和护栏等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二七区红十字会组织志愿者还为社区孤寡老人和行动不便的瘫痪病人、残疾人提供打扫卫生、买菜、买煤气、聊天等志愿服务；组织大学生志愿者为中小学生补习功课、辅导学习。

围绕平安建设，开展志愿服务。组织志愿者到车站，开展文明、安全乘车宣传和导乘咨询、三品检查等志愿服务。新郑州客运南站还聘请红十字志愿者作为“客运义务监督员”。

组织开展敬老爱老志愿服务。到老年公寓为老人洗脚、陪老人聊天、为老人表演节目，服务活动被中央电视台等媒体报道。

组织开展关爱农民工志愿服务。组织志愿者为建筑工地的农民工送去衣服和被子，组织美发学校的学员们免费为农民工理发，受到农民工兄弟们的欢迎。

这样的志愿服务活动不胜枚举，点点滴滴现真情，事事处处暖人心。

为贫困群众送温暖

志愿者捐献造血干细胞

### 相关链接

#### 国际红十字运动

国际红十字运动，诞生于1863年，由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各国红十字会或红新月会三部分组成。为纪念红十字运动的创始人亨利·杜南先生，国际红十字会组织将他的生日5月8日定为“世界红十字日”。100多年来，红十字运动秉承“人道、公正、中立、独立、志愿服务、统一、普遍”的七项基本原则，为人类社会做出了卓著贡献。

#### 中国红十字会

中国红十字会于1904年在上海成立，是国际红十字运动的重要力量，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统一的红十字会组织，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中国红十字会以发扬人道主义精神，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促进人类和平进步事业为宗旨，以改善最易受损害群体生活境况为工作目标，协助政府独立自主地开展人道救助工作。

#### 郑州市红十字会主要工作

**救灾救助工作：**

近年来，累计募集救灾救助款物超过1.3亿元。特别是在汶川、青海玉树地震、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西南旱灾等救灾工作中，为灾区救灾和恢复重建工作做出了积极贡献，受到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河南省红十字会及市委、市政府的多次表彰。获“全国红十字系统备灾救灾工作先进集体”、“汶川地震抗震救灾工作先进集体”、“青海玉树抗震救灾工作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

**卫生救护培训工作：**

年均普及培训学员达到1万余人，培训救护员400余人。2006年被评为全国卫生救护工作先进集体；2010年获得河南省卫生救护技能大赛第一名，代表河南省红十字会参加了全国红十字救护技能大赛。急救技能培训内容：心肺复苏和创伤急救四项技术以及意外伤害和常见急症等内容。急救培训报名电话：(0371)67170099。

**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

近年来，我市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一直走在全国前列。截至目前，全市造血干细胞捐献志愿者已达28516人，已有86名志愿者捐献造血干细胞，血样入库数、捐献人数均占全省的40%以上。捐献人数位居全国省会城市之首。造血干细胞捐献咨询电话：(0371)67172923。

**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

大力推进志愿服务工作，制定了《郑州市红十字志愿服务管理办法》；依托社区、学校、医院、企事业单位，相继组建了灾害救援、卫生救护、新闻宣传、捐献造血干细胞等志愿者队伍，红十字志愿者已成为我市红十字事业中一支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目前，全市共有红十字志愿者3000余人。红十字志愿者招募热线：(0371)67176215。

**宣传传播工作：**

传播红十字运动，宣传红十字知识。以人道价值为核心，广泛传播人道主义精神。注重与媒体的联系协作，逐步建立红十字大宣传格局，做到报纸有文、电视有影、电台有声，网络互动；年平均刊发工作宣传报道150多篇次，使红十字会人道主义社会救助团体的良好形象深入人心。

**无偿献血、艾滋病预防及遗体（器官）捐献工作：**

开展无偿献血的宣传动员和表彰工作，郑州市六次荣获“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城市”；通过“青年同伴教育”等形式开展艾滋病预防宣传教育；通过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开展遗体（器官）捐献工作。

**社区服务及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以人为本，以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为主，为社区群众特别是困难群众，提供开展具有红十字会特色的人道救助和服务活动。积极开展学校红十字工作，使红十字青少年工作成为学校德育和素质教育的有效载体和重要途径。

郑州市人民政府

# 关于严厉查处新增违法建设的通告

郑政通〔2011〕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严厉打击各类违法建设行为，维护城乡规划的严肃性，构建和谐、有序的城乡建设秩序，现将有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在市规划区内进行各项建设活动，必须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办理规划许可手续，自觉服从规划管理，并按照城乡规划规范、有序建设。

二、对违反城乡规划法律法规的各类违法建设，将严肃查处，坚决杜绝新增违法建设。

三、对2010年9月15日以后新增的违法建设，依法应当拆除的必须拆除；对无法实施拆除的，予以没收并移交市财政部门登记处理。

希望社会各界、全体市民要充分认识当前我市严厉打击违法建设的形势，认清从事违法建设的极端危害性，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城乡规划，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违法建设查处工作，为构建和谐郑州，建设美好家园，推进郑州大都市区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

2011年5月6日

# 公 告

**广大市民朋友：**

近期，我市部分城中村村民无视相关法律、法规和城乡规划，无视当前市委市政府严厉整治违法建设的重大决策，顶风作案，在无正规设计、无资质施工、无质量监管的情况下，未经批准，擅自进行建设，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下一步相关部门将依法对其进行拆除。在此，敬告广大市民，对于此类违法建设，规划部门不予办理规划许可，建设部门不予办理施工许可，房管部门不予办理销售许可及房产证明等，消防部门不予办理消防许可；对于盲目购买、租赁此类违法建设的，公安部门不予办理居住证，工商部门不予办理营业执照，税务部门不予办理税务登记。公安消防部门依法查处占用疏散通道、防火间距、安全出口等违反消防法规的行为，并对存在消防隐患的违法建设张贴告示，地震部门排查地震安全隐患。对存在消防、抗震等安全隐患的违法建设，业主不依法拆除并擅自出租的要依法承担责任。同时，也欢迎广大市民朋友积极对新增违法建设进行举报（举报电话：67172880），共同维护我市城乡建设秩序，创造良好的生活环境。

郑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郑州市城乡规划局
郑州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
郑州市公安局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郑州市地方税务局
郑州市地震局
郑州市消防支队
2011年5月6日